

志鸿教育备课资料包高二语文（四）

课文补注

《氓》

1. 载笑载言：又说又笑。载：虚词，无义。
2. 无食桑葚：桑葚：桑树的果实，味甜，可以吃。《毛传》：“**鸠：鹁鸠也，食桑葚过，则醉，而伤其性。**”这是民间传说，因此比兴自己迷恋爱情而受抛弃。
3. 渐车帷裳：帷裳，车箱两旁的饰物，用于女子所乘之车。
《孔疏》：“以帷障车之旁如裳，以为容饰，故或谓之帷裳，或谓之童容。其上有盖，四傍垂而下，谓之檐。”
4. 总角：指童年时将头发扎成两角的形状。《孔疏》：“男子未冠，妇人未笄，结其发，聚之为两角”。□总，扎。□

《无衣》

1. 王于兴师：于，助词。兴师，起兵，发兵。秦国常和西戎交兵，当时西戎常侵周，和戎人作战就是为周王征伐，所以秦伐戎称“王命”。
2. 戈、矛、戟：都是长柄兵器。戈，平头而分枝有锋刃。矛，头尖锐，直锋。戟，有分枝锋。

《静女》

1. 自牧归荑：牧，指郊外，《尔雅·释地》：“郊外谓之牧。”荑，始生的白茅嫩芽。白茅取其纯洁，古时
2. 静，靖之借字，善。马瑞辰《通释》：“《郑诗》‘莫不静好’，《大雅》‘笾豆静嘉’，皆以静为靖之假借。此诗静女亦当读靖，谓善女。”
3. 匪女之为美：匪，非。“女”通“汝”。

课文赏析

在《诗经》的十五国风中，弃妇怨辞占有相当的篇幅，《卫风·氓》是很有代表性的一首。这首叙事长诗夹杂着议论和抒情，以第一人称的口吻，勾勒出了从天真欢快的少女到年老色衰的弃妇的一生经历。虽然诗歌题材和情感方式都属于质朴的民歌范畴，但从叙事节奏、材料取舍等细节处理上还是能看出文人加工的痕迹的。

“氓之蚩蚩，抱布贸丝。匪来贸丝，来即我谋。”全诗起笔没有铺排，没有概述，而是直接切入了一个生动的细节，追忆当年二人相逢的那一时刻，在弃妇布满苍凉色彩的现实生活中，多年以前最初动心的那个瞬间仍然是她生命中永恒的一个亮点，此后在坎坷岁月里铺展开的所有悲欢都自那个瞬间而始，她一生中最大的幸运和最深的不幸都来自向她走来的那个男人。在她的记忆里，那个小伙子满面憨笑，“贸丝”的理由背后藏着小小的狡猾，携带着她一生的命运步步走近；她就那么带着点忐忑，带着点娇羞，又带着点迷离的憧憬，眼看着命运的垂临，这个时刻在回首时依然可堪玩味，因为少年钟情的那一点怦然心动毕竟是真实的。这种无遮无拦的朴实爱情正是民歌传唱的价值。如果我们一定说“氓”当时是带着卑劣的目的、别有用心地来诱骗这个少女，那么就和旧诗说中斥弃妇为“淫妇”，判定此诗为“刺时”之作一样荒唐。

到了“送子涉淇，至于顿丘”二句，这段恋爱已经两情相悦，在前四句中羞答答未见明示的女孩子“送子”一直送过了淇水还依依不舍，很不情愿地停在了顿丘，显然已经以心相许。这里在叙事上有个小小的跳跃，把“来即我谋”所“谋”的言语

一概省略，直接切到了爱情得以沟通的结局。而在下面“匪我愆期，子无良媒。将子无怒，秋以为期”四句前，又是一段省略。小伙子显然很心急，要求姑娘这就跟他一道回去，而姑娘碍于没有媒妁之言，不愿草率托付终生；所以婉转温存地对小伙子解释、劝慰，并约定秋天为婚嫁之期。寥寥四句中，小伙子的任性、暴躁，姑娘的周到、体贴已现端倪，或许，他们婚后的关系在这时已经确定，女主人公注定是婚姻中委屈求全的一个配角。

在以上第一个段落中，叙事节奏颇似电影的蒙太奇手法，只选择初次相逢、定情相送、约期相别这三个视觉效果极强的场面，尽量省略过程的描述，在线性流程中择取最具代表性点，简约、凝练，而且生动。

第二段一开始，就以“乘彼坵垣”等六句绘声绘色地描述了热恋中少女的满怀期待。复关大约就是“氓”所住的地方，但隔着一道宽阔的淇水，即使女孩子登在颓墙上遥遥眺望，想必也只能隐隐约约望见复关的轮廓，不可能见到小伙子的身影。仅仅如此，她已经十分满足，因为那里毕竟是她的寄托所在，那个人的身上维系着她的爱情和未来。“泣涕涟涟”的她是这样

凄楚伤情，“载笑载言”的她又是那样天真烂漫。就在“既见”与“不见”两种情境中，女孩子的神态和心情跃然纸上。旧诗说以为“郑卫之声”多“淫风”，所不满的就是男女间肆情相爱的情形，女孩子的热烈奔放尤其为人所不容。《毛诗序》称：“《氓》，刺时也，宣公之时，礼义消亡，淫风大行，男女无别，逆相奔诱。华落色衰，复相弃背。”同情心并不放在被弃女子一边，究其原因，就与这个女孩子在热恋时的倾情投入有关。“尔卜尔”等四句，说明这段爱情终于宣告了结果，看起来应该无可挑剔。体无咎言——神灵显示这是一段天赐良缘；

以我贿迁——娘家以丰厚的嫁妆祝佑着女儿的幸福。至此，一个完整的叙事段落结束。

接下来，诗中插入了一个抒情与议论相间的层次，并且以传统的比兴开头：“桑之未落，其叶沃若。于嗟鸠兮，无食桑葚。于嗟女兮，无与士耽。”《毛诗传》注：“鸠，鹁鸠也，食桑葚过则醉，而伤其性”这一段笔触沉痛而且深情，先以葱茏茂盛的桑树写照自己的青春，继而又以诱人的桑葚比喻令人沉醉的爱情。她谆谆告诫那快乐的小鸟千万不要因为贪恋甜蜜而迷

醉，那可怕的迷醉能导致小鸟生命的终结。她也谆谆告诫恋爱中的女人，溺于情者终将累于情。爱情之于女人，犹如桑葚之于小鸟，同是一种致命的诱惑。因为“士之耽兮，犹可说也。女之耽兮，不可说也。”此处“说”同“脱”。在感情生活中男人和女人的角色截然不同，由于在经济方面男性占支配地位，所以即使感情失意，也仍然有充足的社会领域让男人去实现自己，不妨碍他事业有成，甚至名垂青史，从这种意义上讲，当然没有什么感情是不可解脱的。而处于依附地位的女子，在感情中寄托着全部的生命，假如遇人不淑，她也不可能再有重新选择的机会，终生的名誉和幸福就会因此断送，“不可脱也”意即在此。由前两节叙事段落转入这一节抒情和议论，在读者心理上造成了明显的停顿和隔离，暗示着主人公悲惨命运已经开始。

承接着上段的“桑之未落，其叶沃若”，第四段开头就是“桑之落矣，其黄而陨”。以树木的枯荣比拟流年带走了青春，曾经光鲜艳丽的少女在岁月中蹉跎凋零，红颜像深秋时节的黄叶般片片陨落，终至于色衰，这种结果也由于她一直过着贫苦的日子：“自我徂尔，三岁食贫。”还轮不到她来抱怨，被休弃

的命运已经来临。“淇水汤汤，渐车帷裳。女也不爽，士贰其行。”镜头又一次跳跃过了繁琐的过程，一下子切到了她回娘家的路上。当年“送子涉淇”的时候她陪送上了自己的情，而今她孑然一身再渡淇水，只是那份钟情不能再带回来。浩浩荡荡的淇水溅湿了车帘，郁积多年泪水也打湿了她的心，这颗心是那么委屈，因为她实在想不出自己的错处。对于丈夫的无常，也只能说一声“士也罔极，二三其德”。这里有怨，但“怨而不怒”；这里有哀，却“哀而不伤”。这种节制就是“诗教”所称道的“温柔敦厚。”

接受了残酷命运的弃妇开始反思：“三岁为妇，靡室劳矣。夙兴夜寐，靡有朝矣。言既遂矣，至于暴矣。”这是一种多么不公正的因果，善始而不能善终，所有辛劳换来的是丈夫以怨报德而已。但这样的婚姻在当时社会中并不显得独特，在《邶风·谷风》中，也有一段类似的感叹：“不我能畜，反以我为仇。既阻我德，贾用不售。昔育恐育鞫，及尔颠覆。既生既育，比予于毒。”这样迂徐往复的喟叹是“言既遂矣，至于暴矣”的最好注释，而对于始乱终弃的命运，女人永远无理可讲。更为可悲的是返回娘家之后，依然找不到关怀和体谅，

“兄弟不知，咥其笑矣”。旧时女子出嫁称为“归”，意即从寄居的娘家归还到了命中应该许配的婆家，从此得到安宁。因此，嫁家本不是她的归宿，如果失去婆家的认可，女人在这一世中就永远失去了家园。对此，她只有“静言思之，躬自悼矣”。

“及尔偕老”，这大约是“氓”当年对她说过话。在心心相印的爱情里相偕老去，本是一种安详从容的暮年境界，可对弃妇来说，却是“老使我怨”，形单影只的她后顾前瞻，望不见身心的安顿，“淇则有岸、隰则有泮”，此下省略了一句主人公内心的感叹：“为什么我的苦难却没有边？”少年时的好风光重又浮现眼前，“总角之宴，言笑晏晏。信誓旦旦”三个连押去声韵的短句，就像新婚燕尔的快乐一样欢腾跳荡，奔涌而下，至“不思其反”一句硬生生陡然截住，在声律上错落明显，细味内容尤是凄凉不堪。无奈之极，只好勉为结语：“反是不思，亦已焉哉。”清人牛运震《诗志》称：“末章将始末情事通身打摺一番，无情不集，无笔不转，缭绕恹恹，摧心动魄，古骚怨诗之绝调也”，可谓中的之语。今人陈子展《诗经直解》更由全诗着眼，指去“《氓》与《谷风》皆为弃妇之

词，一伤其夫得新忘旧，一怨其夫始爱终弃，此皆关于民间男女婚变之故事诗，同可作为短篇小说读”。在中国文学研究中，一向有抒情文学如诗歌等成熟较早，而叙事文学如小说戏剧等成熟较晚之说，像《氓》这样的叙事诗歌或可提供一个新的思考角度。

（摘自韩兆琪主编《中国古典文学（1）诗歌卷》1997年版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）

《诗经》别谈

诗三百篇非设官“采”集得来，而是王朝乐师收集所得。谈及五湖四海广大地域的风、雅、颂 305 篇，何以能编集成册，后世总是以汉代“采诗”“献诗”说为可信之言，累世传述……。

可是，考以商、周遗典和春秋、战国文献，却只见说“献诗”，而未见说“采诗。”……

那么，当时“弦歌”，后世“诵”“学”的诗三百篇，是怎么汇拢、編集起来的呢？

①十五“国风”乃是十五个诸侯国（地方）的太师集而上之，周王朝乐官太师存习备用之乐歌。

②二雅、三颂作为朝会宴享和庙堂祭祀常用之歌，本为乐官乐师日常掌习演奏之乐，士大夫们日常赋诵亦常引用一些此类诗歌，根本无须专门派官征集。

③“诗三百”为周王朝乐官长期汇集，编定的乐歌选本。至于“献诗”云云，出自先秦典籍，应属可信。

（摘自杨仲义著《诗骚新识》

1999年7月学苑出版社出版）

《静女》新解

“静女”实为“靓女”

这“静女”，许多人解释为：娴静的少女，安详的姑娘。这是误解。

诗中的话是一个小伙子的口吻，从诗中看，这个“静女”是很爱这个小伙子的，对小伙子又是送礼物，又是约会的。可是，她明明跟人家约好了，到了时候她却躲了起来，让人家“爱而不见”，弄得小伙子“搔首踟蹰”，她在一边儿偷偷地笑。这么一看，这姑娘哪有一点安静的样子，纯粹是一个爱玩爱闹的疯丫头。这“静女”解释为“安静的少女，幽静的姑娘”，与诗意不合，是不妥当的。

中国古代那些约束妇女的“规矩”，是一步一步形成了，先是周代的“周礼”，这主要是约束贵族的，对下层人不管用；后是汉代董仲舒“三纲五常”；后是南宋朱熹的理学。到了南宋中国封建社会的伦理才真正完善，不可以用朱熹以后的封建理学来解释整个古代。产生《诗经》的时代，各种让女孩子安静的礼俗还没有形成，当时的社会也不见得需要女孩子安静，女孩子自己也用不着像后来的闺中之女那样以“静”为美约束自己。这本是一首充满了天然的活泼的极富动感的爱情诗，突然冒出了一个安安静静的“静”，诗味就大减了。

解释《诗经》的著作可谓是汗牛充栋，最有影响的一直被认为是最权威的就是朱熹的《诗经传》。朱熹的《诗经传》以比较

科学的态度对前人的注释进行了批判的总结，但是同时，他也时时不忘通过解释《诗经》，阐发自己的理学思想。朱熹在解说这首诗时就说“静者，闲雅之意。”今人对“静女”的解释就是源自于这里的。

“静女”的正确解释应该是“靓女”，“靓”通“静”，读 jìng，意为美好。《史记·屈原贾生列传》中引用贾谊《有鸟赋》的“澹手若深渊之静”，到了《汉书·贾谊传》就成了“澹手若深渊之靓”，“静”变成了“靓”，可见，这两个字在古代是相通的。《汉书·扬雄传》“稍暗暗而靓深”，颜师古注“靓，即静字。”《说文句读》“静”字下曰：“靓者静字之假借”。

《诗经·郑风·女曰鸡鸣》“琴瑟在御，莫不静好。”既然是有“琴瑟在御，应该是载歌载舞，怎么可以“静”，这个“静”就是“靓”。

“静”就是“靓”，就是美好的意思，“静女”就是“靓女”，就是美丽的姑娘。以朱熹的学问，他不一定就不知道“静女”可以释为“靓女”，但是他是不愿意这样解释的，因

为“靓女”这个形象与他的思想是相悖的。都 21 世纪了，应该恢复“靓女”的本色了。

“同袍”并非“同穿一件战袍”

《秦风·无衣》是《诗经》中的精品，对它的研究、注释、翻译有许多，但是误解也很多。《秦风》本来就是秦地的民歌，可是有人硬是说它是某某人为某某事所作。还有人对此首诗作了曲解和不合情理的翻译。比如，“与子同袍”就是“和你同穿一件战袍”，这样的解释真是滑稽。怎样才能“和你合穿一件战袍”？（1）你伸一个袖子我伸一个袖了——这样可怎么打仗？怎么行军？（2）你穿一阵子我穿一阵子，一个有衣穿时，另一个就得光着，这样也不能打仗。要想理解古代诗歌，就得首先理解古代的政治、军事、经济等等，绝不能凭我们现在人的想法去推测古人。

产生《秦风》的秦地，即现在的陕西中部、甘肃东部，秦人在商周时代与戎狄杂处，以养马闻名，以尚武著称。当时的秦人部落实行的是兵制，有点儿像是民兵制，平民成年男子平时耕

种放牧。战时上战场就是战士，武器与军装由自己准备。这种兵制在北方的少数民族中一直在延续着，木兰的“东市买骏马，西市买鞍鞞，南市买辔头，北市买长鞭”就是在自己置备装备。在当时，成年的秦人男子，是自己置备装备。在当时，成年的秦人男子，是自己备有战袍与戈矛的，只要发生战争，拿起来就可以上战场了。“与子同袍”其实就是“和你一样的袍”“有与你一样的战袍。”“岂曰无衣？与子同袍”是反问也是设问：谁说我没军装，我有和你一样的□军装□。

《秦风·无衣》共有三节，后两节实际只是第一节同义复唱。这首诗表面只是一个人的独白，实际是一个人在回答另外的人。

“岂曰无衣”之前，定是有人说了“你有军装么？”谁说我没有军装，我有同你一样的战袍。要出兵打仗了，我已经准备好了武器。”话外还有一句，说是：我也要参军上战场。

既然是有军装也有武器，又有上战场的要求，那为什么还不能上战场呢？答案只有一个：年龄不够。这是一个年龄不够的“小鬼”，早就羡慕上了那些当兵打仗的父兄。他自己准备好了武器和军装，就等着有战事上前方。可是人家说了：小鬼，

你还小哩，有军装么？有武器么？嗯！于是，才引出了这小家伙的一席话。

小家伙的这些话，只是平常的答话。可是写在纸上，便是一份言辞慷慨、情绪激昂的请战书，于是被秦人记录了下来，改写成了鼓舞斗志的歌。这份“请战书”表现的渴望战斗的热情，正好与当时秦人尚武的精神一致，用现在的话说是有广泛的社会意义，这是它得以流传的原因之一。诗的语言质朴无华，但情绪是发自内心的，所以有震撼人心的力度，这是其流传千古另一原因。

（以上摘自《阅读与写作》2002年第2期张港著《〈诗经·国风〉新解》）

（一）桃夭

（一）桃夭

桃之夭夭，灼灼其华。

之子于归，宜室宜家。

桃之夭夭，其蔕其实。

之子于归，宜其家室。

桃之夭夭，其叶蓁蓁。

之子于归，宜其家人。

阅读提示：

1. 本诗见于《周南》。

这首诗写的是女子出嫁时，人们唱这首歌为她送行。诗歌的每节都用色彩鲜丽，怒放着的桃花作比兴，唱出春天的绚丽多姿，唱出新娘的光彩照人，唱出婚礼的热闹喜庆，更唱出人们的美好祝福：愿未来的夫妻有如盛开的春花，幸福和美；愿未来的家庭有如满树的果实，子孙昌盛。桃花在诗中既是比兴，又用以烘托气氛。复沓的章句，更使诗歌像一幅动态的图画：云霞似的花海之中，涌动着送亲的人流，回荡着欢乐的歌□
声……

2. 诗文注释

夭夭：茂盛貌。

灼灼：红色鲜明。

之子：这个女子。子：古代对男女的通称。

于归：出嫁。

宜：适合

（二）卫风·竹竿

（二）卫风·竹竿

籊籊竹竿，以钓于淇。

岂不尔思？远莫致之。

泉源在左，淇水在右。

女子有行，远兄弟父母。